岳君环评〔2022〕2号

**关于年产12万吨生物饲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

**审批意见**

岳阳嘉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年产12万吨生物饲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收悉。我局按照建设项目管理有关规定对该项目进行审查，经研究，批复如下：

岳阳嘉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拟在君山工业园金园路7号新建年产12万吨生物饲料项目。项目用地总面积14200m2，总投资4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5万元。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两条饲料生产线（一条饲料加工生产线，一条饲料膨化生产线），同时安装干燥机、粉碎机、膨化机等相关设备。项目采用鱼、龙虾等下脚料为原料，通过破碎、蒸煮、压榨、干燥、粉碎等工艺，年生产生物饲料12万吨（虾粉1.7万吨、鱼排粉1.6万吨、啤酒糟0.5万吨、膨化大豆3万吨、膨化小麦5万吨、鱼虾油0.2万吨）。根据湖南创佳环保有限公司编制的《年产12万吨生物饲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基本内容、结论、专家评审意见，综合考虑，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一、认真落实专家及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应着重注意以下问题：

（一）切实做好施工期环境保护工作。落实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提出的各项施工期污防措施，尽量缩短施工期，合理布局施工机械，对施工场地采取围挡、加盖篷布、洒水降尘等抑尘措施，禁止在大风天作业，渣土物料运输采用密闭或其他遮覆方式，有效减轻施工及运输的扬尘污染影响；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减少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施工期废水经沉淀后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综合利用；施工期固废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定点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二）废水污染防治。项目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满足君山区第二污水处理厂预处理中心接纳标准后一起排入君山区第二污水处理厂预处理中心进行处理，最终进入君山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外排。

（三）大气污染防治。项目原材料采用微负压密闭车间堆放，生产产生的恶臭气体负压收集后经冷凝处理再通过除臭喷淋塔除臭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污染物排放限值后，通过15m高1号排气筒排放。加工线、膨化线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有组织标准限值后通过15m高2号排气筒排放。项目贮存大豆和小麦的筒仓产生的粉尘经脉冲袋除尘器处理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无组织标准限值后排放。食堂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处理设施（去除率≥85%）处理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2001）的要求后，通过专用烟道排放。合理平面布局，加强厂区绿化，采取有效防止措施减少恶臭影响。

（四）噪声污染防治。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平面布局，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五）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认真落实一般固废分类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六）加强环境管理，建立健全的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账，设立专门的环保机构，配备专人负责环保工作，确保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七）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COD≤1.1t/a、NH3-N≤0.2t/a。

二、项目建设单位应当保证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真实、可靠、有效，并按照文件要求落实各项污防措施。否则，我局将有权撤销该批复。

三、你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后15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该项目环评报批稿送至岳阳市君山区环境监察大队、岳阳市君山区工业园管理委员会、湖南创佳环保有限公司。

四、岳阳市君山区环境监察大队负责项目建设期的日常环境监管。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5月12日